

吉卜赛人部落

【罗】扎哈里亚·斯坦库著
毛彩琴译

作家出版社



吉卜赛人部落

[罗] 扎哈里亚·斯坦库 著

毛彩琴 译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吉卜赛人部落/(罗)扎哈里亚·斯坦库著;毛彩琴译.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06. 12

ISBN 7-5063-3649-9

I. 吉… II. ①扎… ②毛… III. 翻译小说—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22091 号

吉卜赛人部落

作者:扎哈里亚·斯坦库

译者:毛彩琴

责任编辑:沈竹

出版发行:作家出版社

社址: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100026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西安交通大学第二印刷厂

开本:850×1168 1/32

字数:369 千字

印张:12.5

印数:001—1500 册

版次: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次: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63-3649-9/I·2662

定价:36.00 元



作家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译者前言

提起吉卜赛人，人们不禁会想到《巴黎圣母院》中美丽善良、舞姿轻盈的埃斯梅拉达和《叶塞妮亚》中敢爱敢恨、泼辣豪放的叶塞妮亚。她们迷人的外貌和鲜明的个性给我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据译者所知，在我国虽然有一些塑造吉卜赛人个体形象的外国名著，但反映吉卜赛人群体生活的译著却极为罕见。为了填补这一空白，译者下意识地在浩瀚的外文书海中寻觅此类小说，终于发现了扎哈里亚·斯坦库的长篇巨著《吉卜赛人部落》。译者如获至宝，将其翻译出来，奉献给读者。

扎哈里亚·斯坦库(1902—1974)是罗马尼亚当代著名作家，曾担任国家作协主席。在半个世纪的创作生涯中，他出版了40余部著作，发表了几千篇作品，其中包括小说、诗歌、报告文学和随笔等。由于他在文学和新闻出版领域做出突出贡献，曾获得劳动模范称号，并被授予国家级勋章。

扎哈里亚·斯坦库出生于泰利奥尔曼县萨尔契亚镇一个人口众多的贫苦农民家庭。他9岁开始上学。读完小学五年级后，由于生活拮据，他被迫辍学去谋生，曾在一家香烟铺子当过学徒，在一个庄园里打过短工，还当过公证人办公室的助理员。

历经坎坷之后，扎哈里亚·斯坦库重返校园。1932年他毕业于布加勒斯特大学的语言哲学系。

1920年至1940年间，扎哈里亚·斯坦库积极参加罗马尼亚的政治文化运动。他是一些颇有影响的报纸和杂志的撰稿人和记者，在新闻界非常活跃，发表了大量具有讽刺性和战斗性的政治、社会、文化题材的文章。

除此之外，扎哈里亚·斯坦库还在首都的主要杂志上发表诗歌。1927年，出版了以简洁明快的笔调描绘乡村景象的诗集《简单的诗歌》。从此，他一发不可收，相继创作出版了《黎明》（1937）、《金钟》（1939）、《红树》（1940）、《硝烟弥漫的岁月》（1944）等脍炙人口的诗集。这些诗集在题材上各不相同，但内容大都在讴歌迷人的田园风光，纯洁、真挚的爱情和善良、淳朴的农民，字里行间渗透着作者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大自然的赤子之情。

小说创作是扎哈里亚·斯坦库文学活动的主要方面。他先后创作出版了13部长篇小说。早期有社会小说《龙卷风》（1937）和《戴礼帽的人》（1944），以后有反映土地问题和家族纠纷的《康斯坦迪娜》（1952），反映两次世界大战期间罗马尼亚政治和新闻工作的《苦根》（1958—1959），展现小镇风情的《疯狂的森林》（1963），描写多瑙河平原古老习俗的《我多么爱你》（1968）等。其中最出名的为《赤脚》（1948）。这部自传体小说通过一个孩子的视角，以抒情的方式展示了20世纪初期罗马尼亚乡村贫穷落后的面貌，揭露了贫富不均的社会现象，呼喊出了穷苦孩子渴望读书的强烈心声。小说出版后，不仅在罗马尼亚畅销，而且被译成30多种语言，穿着“金鞋”走遍世界各地。

《吉卜赛人部落》出版后，获得巨大的成功，深受广大读者喜爱，在国外曾有多种译本。

扎哈里亚·斯坦库从小生活社会底层，和吉卜赛人接触得比较多，对他们的风俗人情、生活习惯了如指掌，而且对这个民族怀有深厚的感情和深切的同情。他站在吉卜赛人的立场上进行创作，描绘了社会现实，道出了他们的心声与愿望。作者对产生这个民族悲剧命运的社会背景，进行了生动、细腻的描述，反映出那个时代的政治、经济、思想、道德、习俗等各方面尖锐的矛盾，揭露了以宪兵为代表的统治阶级的贪婪腐败，反映了当时的社会风貌和时代特征，为我们展现了一幅广阔的社会生活画卷。

《吉卜赛人部落》以丽桑德拉与阿里斯通的爱情悲剧为主线，讲述了二战期间一个吉卜赛人部落的悲惨命运。美丽、聪慧、热情、倔强的少妇丽桑德拉与同部落青年阿里斯通发生了婚外恋并多次幽会，这一行为严重触犯了部落的法规。在众目睽睽之下，丽桑德拉被丈夫戈苏用皮鞭抽得遍体鳞伤。后来，为了争夺丽桑德拉，戈苏和情敌阿里斯通多次决斗。在决斗中，阿里斯通屡遭失败，先是被戈苏抠掉一个眼珠，成了独眼龙，随后又被戈苏用刀捅死。失去心上人后，丽桑德拉决心以死殉情。她戴上金银首饰，打扮得像新娘子一样，躺在阿里斯通的坟头，自杀身亡。

丽桑德拉和阿里斯通的爱情故事是惨烈的，整个吉卜赛人部落的结局也是悲剧性的。战火燃烧起来后，当局命令希姆·巴萨部落的吉卜赛人头顶烈日长途跋涉，一直向东迁移到没有人烟的荒漠上。从此，厄运便一个接一个地降临到他们头上。先是产妇莎拉在空袭中受惊，难产而丧命。紧接着男孩巴鲁在河边戏水时被木桩子扎死。随后，酋长希姆·巴萨的儿媳凯拉新婚之夜惨遭4个流氓的轮奸。在以后的日子里，死神更加频繁地光顾这个部落，有的人被冻死，有的人打群架丧生，更多的人则被活活饿死。一心盼望部落人丁兴旺的希姆·巴萨，看到事与愿违，不仅部落人口不断减少，而且忧伤绝望的人们不再对他惟命是从，甚至想推翻他。在最痛苦的时候，他又失去了心爱的孙子布斯。接踵而来的打击，使他心灰意冷，悲观厌世。于是，独自离开部落，在一个朔风凛冽的夜晚冻死在灌木丛中。部落起初有99个人，历经磨难之后，只剩下几十个人，包括酋长在内的百分之六十的人都长眠于荒漠。

希姆·巴萨的部落在二战中的不幸遭遇，是所有吉卜赛人命运的缩影。吉卜赛人善良宽厚，乐观豁达，随遇而安，与世无争。正如希姆·巴萨所言：“我们和战争毫无关系。”然而，向他们传达司令部命令的宪兵说：“战争却跟你们有瓜葛。”战争这个恶魔，向

无辜的吉卜赛人张开了血盆大口，冷酷地吞噬他们的生命。作者在书中对少数人发动的这场战争进行了如血如泣的控诉。

小说在描写吉卜赛人悲惨命运的同时，用浓重的笔墨描绘了吉卜赛人独特的生活方式、思维方式、日常生活和风俗习惯，揭示了他们丰富的情感世界和鲜明的性格特点。书中有惊险刺激的决斗，独特热闹的婚礼，风趣壮观的雪浴，神秘奇妙的街景。使人大开眼界，丰富了阅历。作者对时间、生命的看法，发人深省，给人启迪，加深了读者对人类自身命运的认识。

《吉卜赛人部落》注重片断的积累和人物群体的相互烘托，情节生动，跌宕有致，平缓中见突兀，直观中见奇效，让人们在了解吉卜赛人社会生活侧面的同时，体味作者人道主义的思想内涵和同情弱势群体的慈善心肠。

毛彩琴

2006年11月28日于西安

目 录

第 一 章.....	(1)
第 二 章	(27)
第 三 章	(51)
第 四 章	(81)
第 五 章.....	(108)
第 六 章.....	(149)
第 七 章.....	(182)
第 八 章.....	(214)
第 九 章.....	(249)
第 十 章.....	(279)
第 十一 章.....	(329)
第 十二 章.....	(361)

第一章

希姆·巴萨吃过饭，也喝完了酒。刚才还盛满红酒的瓦罐，现在已经空了。他向妻子——瞎老太婆表达了谢意。

“饭挺香的，酒也一样。”

瞎老太婆面露喜色。

希姆·巴萨看了看儿子阿利穆特。

“你饱了吗？”

“饱了，爸，只是酒……”

“你是想告诉我，你不爱喝酒？”

“爱喝，爸，我没说不爱！还嫌酒少哩！”

父子俩都笑了，瞎老太婆也笑了。

吉卜赛人部落酋长希姆·巴萨走出帐篷，像土耳其人一样，坐在被火红的太阳晒得又干又烫的土地上。他拍了几下手，想把部落里的人召集来。

一些帐篷的门口马上露出留着乱蓬蓬的长发和胡子的黑脑袋。有几个人走了过来。希姆·巴萨望着小偷乌伊命令他：

“你去把大家都叫来开会，让阿里斯通、戈苏和丽桑德拉也来。”

小偷乌伊开始光顾各个帐篷。酋长用目光将他追随了片刻后，迅速地眨了眨眼。他抬起头，朝空中望去。

已经是中午了。空气又热又黏，十分沉闷。部落里的马、驴和骡子呆在离帐篷比较远的地方，它们半睡半醒，很不情愿地用尾巴驱赶着一群群苍蝇。狗蜷伏在长长的大篷车下打盹，苍蝇也没有放过它们。同样遭受热浪折磨的熊趴在地上，没有晃动铁链，也没有哼叫。也许它们睡得很香，没有做梦。也许它们梦见浓荫蔽日的古老森林，

失去自由以前它们就生活在那里。也许它们梦见黑莓遍地、蜜蜂飞舞的灌木丛，那里的树洞里还有溢满透明蜜汁的黄色蜂巢。

部落今天上午经过的村子离他们只有 300 来步远。村子里静悄悄的，就像没有活人似的。近处的水塘也很宁静，大部分水面都被脏兮兮的绿苔藓覆盖着，里面有骚动不安的青蛙。在这个万籁俱寂的中午，从远处某个地方传来小麦收割机颇有节奏的响声。那里的天空连着蓝色的边缘，压倒已经熟透的小麦。

黏糊糊的空气密度非常大，人的声音都难以穿透。农民们挥汗如雨，累得直不起腰。他们把割倒的麦子拢在一起，打成捆，摆成很大的麦垛。远远望去，一个个麦垛宛如一座座金色的小山。

接到酋长的命令后，小偷乌伊的大嗓门便回响在各个帐篷里。已经躺在草席上歇息片刻的男女老少，闻声赶了过来，走近酋长。大伙儿坐在发烫的土地上，在希姆·巴萨的对面围成一个很大的半圆形的圈。

酋长的左右两边是部落的老人。其余的男子则按年龄大小在最后一排就坐。后面是女人，她们的裙子和肩膀上坐着孩子。还没长出髭须的小青年和戴着珠子项链和大耳环的少女们伸长脖子，呆在最后。

心里直犯嘀咕的戈苏拽着丽桑德拉磕磕绊绊地赶来了。后面走着傲慢、强健的阿里斯通。紧跟着他们的是小偷乌伊。他个头矮小，身子宽而壮实。额头上的汗水顺着害天花后落下麻点的面颊流下来，消失在乱糟糟的黑胡子中。

大家的注意力都集中在戈苏、丽桑德拉和阿里斯通身上，就连叹息声和苍蝇的嗡嗡声也听不见了。小偷乌伊喊了起来：

“血……要流血啦……不流血，账就没法清算……”

希姆·巴萨向他投射出责备的目光。小偷乌伊不好意思地垂下眼帘，再没吱声。

部落的男人们留着散乱的长发、浓密的髭须和处于野生状态的胡子。剪刀从没碰过他们的乱发，剃刀从没挨过他们的脸颊，这些都

要靠大自然去修饰。他们的眼睛又大又圆，黑得像沥青，而且炯炯有神，显得与众不同。他们每天都要在头发、髭须和胡子上涂抹核桃油，毛发亮得如同金属。

大家的视线都对准戈苏。他满脸怒气，态度坚决，已做好了打人或许是杀人的准备。戈苏站在圈子中间，丽桑德拉呆在离他很近的地方。戈苏凝视着地面，阿里斯通也一样。惟有丽桑德拉毫不害羞地搜寻着周围所有男人的目光，面对那些目光，她不仅显得很大胆，而且有点狡黠。

希姆·巴萨正要张嘴说他想说的话时，邻村教堂的大钟悲切地敲响了。随后，小钟也响了，声音怪怪的，听起来很忧伤。吉卜赛人明白，几小时前他们路过的村子，可能有人在前线阵亡了，这个噩耗刚刚从遥远的某个地方传来。部落里没有人划十字，也没有人低声念叨“愿上帝饶恕他的罪过”。

皮肤黝黑的吉卜赛人从祖先开始就没有任何信仰。

他们只望一望土地，就心满意足了。因为所有死人的尸体都会在土里融化。接着，他们仰视天空。

太阳从那儿照耀着大地，雨水也从那儿降落。遍地是青草、灌木、树林和果园，到处是一望无际的小麦、玉米、向日葵、燕麦和黑麦田。

希姆·巴萨神情忧郁地说：

“那个死人和咱们没一点儿关系，钟声却是不祥之兆。”

部落陷入一片沉寂。从很久以前起，当最有权威的人讲话时，吉卜赛人已经习惯于默默地听。他们中间从来没有有人在酋长面前大声嚷嚷。现在，也应该这样做。

大钟敲累了，停了下来，小钟也不响了。

太阳沉没在不流动的大气层中。被一大片一大片脏兮兮的绿苔藓罩住的水塘里，传来一只青蛙呱呱的叫声，受惊的青蛙蹦入水里。

“知道我为什么召集你们吗？”希姆·巴萨问，“我想听听大伙儿的意见。”

“我们知道。”老年人回答，“我们都很清楚。”

“尽管这样，我还要按老一套，给大家简单说一下事情的经过，好让大家看到，我们将要做出的决定是公正无私的，我们是在认真地执行祖宗定下的老规矩。”

“我们听你的，酋长。”老人们异口同声地说，“我们听你的。”

“两年前，咱们这个部落的人过得非常快活。”希姆·巴萨侃侃而谈，“不光快活，而且可以称得上无忧无虑。还记得吗？有一天，咱们在河边的树林里歇脚，年轻的戈苏像请求原谅似的，低着头说，他想和塞迪尔部落酋长的女儿丽桑德拉结婚，希望咱们能同意。咱们让他把那姑娘带到部落。我不慌不忙地和她父亲塞迪尔讨价还价，磨了一天零一夜的嘴皮子，两个人的喉咙都说干了，终于定下了聘金。随后咱们就把丽桑德拉叫到跟前，问她喜不喜欢戈苏，愿不愿意嫁给他。丽桑德拉没说她喜欢戈苏。当时我并不生气，因为女人可以选择不太称心的男人作丈夫。日子一长，就适应了，夫妻俩完全可以和和睦睦相处。我还问丽桑德拉，愿不愿意遵守我们部落的老规矩，她把右手放在心口上，发誓说不管这些规矩有多严厉，她都会遵守。于是，戈苏对丽桑德拉说：‘你接受我作丈夫，就会了解我，了解我以后，你就会感到满意。只要满意，你也会爱我的。’说这些话时，戈苏显得很高兴。那时候，我也为戈苏找到一个漂亮、勤快的姑娘而兴奋，认为有了塞迪尔部落，也就是塞迪尔家族的这个女人，对我们部落的发展会带来好处。戈苏当着我和你们的面，给塞迪尔·巴萨付了20个边上有凹槽的土耳其旧金币。这是我们商定好的丽桑德拉的身价。塞迪尔·巴萨牵着女儿的一只手，把她交给了戈苏，并对他说：‘以前，丽桑德拉是我的女儿，由我支配。从现在起，她成了你的奴隶。你的妻子只属于你一个人，她必须服从你，看也不能看部落其他男人一眼。’”

希姆·巴萨停下来，用他那特别大、特别黑的圆眼睛，环视了一下聚集在对面的人群。大家都专心致志地听他讲话，酋长打心眼里感到欣慰。他打破寂静，问道：

“我说的是不是真的？”

“你说的是真的，酋长，全是真的，什么都没有隐瞒。”

希姆·巴萨说：

“那么，我接着往下讲，直到把事情说清楚。”

“一定要说清楚，酋长。”

“为了娶丽桑德拉，戈苏给塞迪尔·巴萨付了钱。丽桑德拉把手放在心口上，立誓遵守咱们部落的法律，从塞迪尔部落嫁到咱们这里。举行婚礼时，咱们热闹了三天三夜，塞迪尔部落也一样。他们和咱们一起跳舞，两个部落的熊也跟着跳了起来。婚礼结束后，没有一个人的脊背被打伤，没有一个人的胳膊被拧断，没有一个人的眼珠被抠掉，没有一个人的脑袋被打破。此后，我们和塞迪尔部落各奔东西。从那时到现在，已经过了近两年的光阴。两个部落的大篷车再没碰过面；咱们部落的狗，也忘记了他们的狗；塞迪尔部落的马、驴和骡子吃草时，咱们的牲口也没混进去；咱们从镜子里再没瞧见他们的眼睛，他们也没瞧见咱们的眼睛。不是这样吗？”

“是的，酋长，是这样的。”

“一切都很顺利。可是有一天半夜，戈苏做了个噩梦。他被吓醒后，就在身边找丽桑德拉，想叫醒妻子，给她讲讲梦里的情景，她却不见了。猜疑像烧红的铁块烙在戈苏的心上。他找了一把刀，拿在手里，试了试刀刃，走出帐篷。就跟其他人的做法一样，他躲在一边，四下张望。部落里的人都熟睡了，马、驴和骡子在附近吃草，狗和熊也睡着了，只有戈苏爬在地上，手里攥着刀。他的血像开水一样在翻滚，脑子里就像塞了一团乱麻。他强忍着痛苦，一声不响地守候着，直到天亮。戈苏没有白等，他看见了丽桑德拉，也看见了阿里斯通。他俩勾肩搭背，从河岸上走了过来。”

“不知羞耻，真不知羞耻！”男人们惊叹道。

妇女们没有做声，姑娘和小伙子们也没做声。希姆·巴萨问戈苏：

“喂，戈苏，我说的是实情吗？”

“是实情，酋长，全是实情。”

“你呢，阿里斯通，你怎么看呢？”

“你讲的都是事实，酋长。”

希姆·巴萨觉得没必要向丽桑德拉提问。

这个女人的脸上丝毫没有愁容。她耷拉着眼皮，盯着地面，只有睫毛在晃动，嘴唇好像微微颤抖。

“像戈苏这样正在气头上的人，”希姆·巴萨说，“有权利扑向阿里斯通，把他捅死。戈苏却觉得，一个部落里的人自相残杀不好。戈苏想起了我们的老规矩和老习惯。他认为，虽然自己蒙受了耻辱，也不能冲动，应该当着众人的面，把事情的原委讲出来，让大家评评理。戈苏，是这样的吗？”

“是的，酋长。就得这样，没有别的法子。”

“戈苏，”希姆·巴萨说，“你必须立即回答我，是不是要饶恕丽桑德拉？”

“不，酋长，我不会饶恕她，也不会让她去死。”戈苏心平气和地回答。

“为啥呢？”

“没有丽桑德拉，我活不下去。我爱她胜过自个的眼珠。”

丽桑德拉长时间凝望着戈苏，一丝微笑在她的唇边绽开。希姆·巴萨皱了皱眉头，她的笑容立即收敛了。

“那么，戈苏，只有你可以饶恕她。”

戈苏像被烫了似的跳了起来。

“酋长，刚才你是公正的，没说一句违背咱们部落老规矩和老习惯的话。可现在，由于你的心底太善良了，你误解了我的意思。”

“是这样的，”老人们说，“酋长误会了。”

“戈苏，你愿意按老规矩办吗？”

“愿意。”

“你呢，丽桑德拉，愿意执行我们的法律吗？”

“愿意。”她回答，“我知道没有别的办法。”

“你明白等待你的是什么，为啥还要违犯我们的法规呢？”希姆·巴萨问。

“因为没有阿里斯通，我活不下去，酋长。与其这样，还不如去死。”

希姆·巴萨沉默了，老人们沉默了，所有的男人都沉默了。惟独小偷乌伊打了个嗝，做了个鬼脸，继而又咳嗽起来。

部落的妇女们很震惊，相互间悄声议论起来。希姆·巴萨喊了一声，她们才安静下来。

“你呢，阿里斯通，知道丽桑德拉是戈苏的妻子吗？知道戈苏花了20个土耳其旧金币，从塞迪尔·巴萨手里买的她吗？”

“知道，酋长，这些我都知道。”

“那你为什么要带着丽桑德拉干错事？”

“因为我爱她胜过我的肉体，胜过我的血液。没有她，我活不下去，也不想活。”

“可戈苏说，没有丽桑德拉，他也活不下去。”

“是的，没有丽桑德拉，我也活不下去。”戈苏叹息道。

“这要怪丽桑德拉，”希姆·巴萨说，“明知戈苏爱她，就不该跟着阿里斯通往外跑。”

“不，我没有错。”丽桑德拉辩解道，“这都是爱情惹的祸，它冷不防扑向我，使我昏了头，失去了理智，便投进阿里斯通的怀抱。眼下，你们怎么处置我都行。但面对大家，面对我的心，我有责任再声明一次，没有阿里斯通，我活不下去。你们听见了吗？没有阿里斯通，我没法活，也不想活。”

寂静再次笼罩着部落，笼罩着长满荒草和荆棘的山谷，笼罩着沉睡的死水塘。片刻之后，寂静再次被悲凄的大小钟声打破。死神犹如一只肉眼看不见的鸟，在部落上空煽动着翅膀，又热又黏的空气却静止不动。

丽桑德拉接着说：

“爱情是祸根。酋长，不论是你，还是你周围的老人，根本不懂什

么是爱情。你们年轻时可能也爱过，但已经过去了那么多年，你们把什么都忘了，饱经沧桑的你们变得麻木不仁。也可能你们从来就没爱过。你们怎么会理解我呢？不管怎样，还是请各位裁决吧，请按你们的老法规和那些我没资格考虑的习惯惩罚我吧，因为我触犯了它们。在接受惩罚之前，我第三次告诉你们，没有阿里斯通，我活不下去，也没理由活下去。”

“没有丽桑德拉，我也活不下去。”阿里斯通喃喃地说，“没有丽桑德拉，我也没理由活下去。”

瞎老太婆请求丈夫，威严的部落首领允许她讲几句话。征得同意后，她说：

“喂，丽桑德拉，从一开始我就没张嘴，一直在听。要不是你没脸没皮地说出那些过头话，我也不想掺和进来。你说我们不懂爱情，即便年轻时懂，过了这么多年也忘了。你还说可能我们的男人也爱过，却忘记了。你甚至认为，他们根本就不懂爱情。自打很早以前我来到这个部落后，从没听过比这更无耻的话。告诉你，塌鼻子吉尔娜的女儿，要晓得我们的女人个个都懂爱，我们的男人也懂。可我们要是像奴隶一样，让激情牵着鼻子走，那会有什么后果？不是相互抢夺丈夫，就是在肉欲的支配下与男人乱来。你这个坏女人知道吗？假如发生这些丑事，我们的部落就失去了道德约束力，面临毁灭和消失的灾难。我们的老规矩、老习惯确实严厉，但我们不能眼睁睁地看着道德沦丧而不去管。”

“西娜说得有道理。”希姆·巴萨说，“我们必须执行老规矩。执行以前，我再问你一次，戈苏，处置不处置丽桑德拉？”

“不，酋长，不处置她。失去丽桑德拉，我活不下去，也没必要活下去。”

“那么，你要宽恕丽桑德拉？”

“不，酋长，我不能宽恕她。她说的话大伙儿都听到了。要是我宽恕了她，晚上她又要和阿里斯通去河岸上睡觉。”

“她大概不会去，”酋长说，“只要我们提防着点儿，她就不会去。”

“提防！咋个提防？你们和我一样清楚，恐怕比我更清楚：一个发狂的女人，谁都提防不住，哪怕拿着枪和棍子也提防不住。”

“那么，你想按老法规办？”

“对，酋长，我想这么办。”

“你认为，执行法律就能治好丽桑德拉的相思病，扑灭她的欲火？”

“我有这个愿望，酋长。”

丽桑德拉把身子转向丈夫。

“可怜虫，你这个可怜虫是白日做梦，枉费心机。”

希姆·巴萨望着阿里斯通问道：

“你呢，阿里斯通，有不同意见吗？”

“我没有任何意见，酋长。”

“要是大家都同意，”部落的最高权威说，“我命令将我们的老规矩执行到底。请做准备吧！”

午后，黄色的太阳燃烧着向西方滑动。

太阳离落山还远，空气始终是沉闷的。

几乎被脏兮兮的绿苔藓遮盖的水塘像在酣睡，吉卜赛人栖身的山谷也像在酣睡。

同样遭受酷热折磨的马、驴和骡子，正如前面所描述的那样，慢悠悠地摇着尾巴驱逐苍蝇。狗在大篷车下的阴凉处昏昏欲睡。熊热得趴在地上，梦中还不时在哼叫。

在小偷乌伊的鼓动下，几个姑娘在玻璃项链、珠子耳环和铜手镯的叮当声中，提着桶，从水塘里打来水，泼洒在部落聚会的空地上。土地很快就吸干了水，变得松软了。

戈苏进了帐篷，他身后的丽桑德拉也进去了。阿里斯通傲慢、坚定地走向自家的帐篷。希姆·巴萨找到阿利穆特后，让他去拿鞭子，小伙子从大车上取来两根鞭子。

全部落的人都站立着，大伙儿群情激昂，已经等得不耐烦了，却没有一个人说话。他们以酋长为中心，围成了一个圈。大家挤来挤